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5〕5921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迟出具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相关债项定期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

受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农商银行”）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长春农商银行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除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长春农商银行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长春农商银行委托联合资信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2024年以来，长春农商银行根据债券发行条款的规定，在“20 长春农商二级 01”付息日之前及时公布了债券付息公告，并按时足额支付了债券当期利息。

表 1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长春农商银行委托联合资信进行信用评级的存续期内公开发行债券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上次主体评级结果	上次债项评级结果	上次评级时间	债券余额	兑付日
2021020	20 长春农商二级 01	AA-/稳定	A+/稳定	2024/07/26	8.00 亿元	2030/06/29

资料来源：公开资料，联合资信整理

2025 年 5 月 30 日，长春农商银行发布《关于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二级资本债券（第一期）行使赎回权日延期的公告》，经“20 长春农商二级 01”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长春农商银行行使赎回权日期由 2025 年 6 月 29 日延期三个月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联合资信将对上述赎回行权情况保持关注。

根据长春农商银行出具的《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24 年度报告及 2025 年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报告的公告》及长春农商银行反馈，由于其根据吉林省农信系统统一规划推进改革工作，无法按时披露 2024 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出具日，长春农商银行尚未提供跟踪评级所需的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在评级所需信息不充分的情况下，无法对长春农商银行及相关债项的信用状况做出准确判断并按时完成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Add: 17/F, PICC Building, 2, Jianguomenwai Street, Beijing PRC:100022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邮编:100022

电话 (Tel): (010) 85679696 | 传真(Fax):(010)85679228 | 邮箱 (Email): lianhe@lhratings.com

综上，联合资信决定延迟出具长春农商银行及相关债项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并将在相关资料完备后按监管要求完成定期跟踪评级工作。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三十日